

附表八、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明新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產業博士學位學程考試入學招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姓 名		身 分 證 字 號	
手 機		住 家 電 話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 _____ 研究所之錄取（入學）資格， 特此聲明，絕無異議。此致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			
錄取生簽名		日 期	年 月 日

(本聯由明新科技大學存查)

(本聯由考生存查)

明新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產業博士學位學程考試入學招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姓 名		身 分 證 字 號	
手 機		住 家 電 話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 _____ 研究所之錄取（入學）資格， 特此聲明，絕無異議。此致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			
錄取生簽名		日 期	年 月 日
明新科技大學教務處蓋章：			

注意事項：

1. 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後，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或親送本校，或先行傳真並電話確認，再將正本寄送本校教務處試務組，地址：304001 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 1 號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。
2.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錄取生慎重考慮。